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7-32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

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

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09,903.1424万元，截止2017年9月30日，怡亚通的总资产为2,846,540.60万元，净资产为382,887.54万元，总负债为2,463,653.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86,170.5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5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信通建筑”）

注册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成立时间：2016年09月28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方案设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供应链软硬件系统设计、开发、集成及技术服务（以上经营项目不含金融、支付结算业务，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翡翠原材料的批发销售；珠宝首饰、玉石制品的购销；黄金制品的批发、零售；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物流服务；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经济信息咨询、企业信息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销售船舶配套产品，船舶设备工程系统成套配套安装、技术开发、服务、咨询；船舶工程设备、材料出口；船舶解体设备及材料、集装箱的代购、代销；购销机电设备及配件、船舶设备及配件；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前海信通建筑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17年9月30日，前海信通建筑的总资产为28,373.80万元，净资产为20,682.20万元，总负债为7,691.6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7.11%。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869,590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34,671.47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516.41%，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55,000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35,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133.90%。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